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林瑩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435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署委託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辦理「109學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師資專業成長研討會」南區場次，因故延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5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59546號函及本局110年2月26日桃教體字第1100016091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提升疫情警戒至第二級，旨揭研討會南區場次原訂於110年5月14日（星期五）假高雄市蓮潭會館401教室實施，延期俟疫情狀況再擇期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